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之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所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GRAND FORESTRY GREEN RESOURCES GROUP LIMITED**

**中國林大綠色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10)

### 提示性公佈

茲此提述中國林大綠色資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1年7月27日刊發之公佈，內容有關本公司股份從2011年7月27日上午9:00起暫停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買賣，以待刊登有關本公司非常重大收購事項(「非常重大收購事項」)之公佈。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公眾人士本公司目前的狀況。截至本公佈日期，本公司正在編制有關於一項收購中國境內物業之業務的非常重大收購事項(「該等交易」)公佈過程中，董事會認為需要額外時間編制有關該等交易之公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載列(其中包括)該等交易詳情之公佈將於適當時候刊登。

本公司的股份將繼續暫停買賣，以待刊登有關該等交易之公佈。

承董事會命  
中國林大綠色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  
季志雄

香港，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劉文德先生及季志雄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潤權博士、陳志遠先生及余伯仁先生。